

关于2021年社会保险缴费有关问题的通告

产品名称	关于2021年社会保险缴费有关问题的通告
公司名称	乐仁（北京）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价格	1.00/次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里小区1幢一层120室
联系电话	13522852021 18500280682

产品详情

尊敬的缴费人：

为做好用人单位和灵活就业人员的社会保险缴费工作，具体内容通知如下：

一、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2021年4月30日到期后，延续实施1年至2022年4月30日。在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期间，用人单位（含以单位方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和本市灵活就业人员（含以个人身份参保的个体工商户雇主）缴纳失业保险总体费率均为1%。

二、根据国家规定的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条件，结合本市工伤保险基金累计结余情况，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政策2021年4月30日到期后，不延续实施。本市一类至八类行业用人单位工伤保险费率按现行费率正常征收，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核定用人单位浮动费率时，按照调整后的费率执行。按项目参保的施工企业缴费费率按《关于做好北京市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京人社工发〔2015〕218号）规定执行，费率为1%。

三、自2021年7月1日起，灵活就业人员可以按月、按季度、按半年或按年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选择按季度、按半年或按年缴费的，应在社会保险缴费工资的年度申报期限内到市、区两级人力资源公共服务等经（代）办机构或街道（乡镇）政务服务中心（原社保所）办理，应在选择缴费时段的后一个月内完成缴费。社会保险缴费工资的年度申报期限以每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社会公布为准。

四、自2021年7月1日起，参保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或失业补助金期间，可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由个人按月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